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

粤应急函〔2023〕349号

广东省应急管理厅关于进一步落实工贸 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 职责工作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

近期，省安委办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抽查检查时，发现广东信威家居发展有限公司、高州市金山制冰厂、阳江纳谷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主要负责人存在履行“五带头”职责不到位问题。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广东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部署要求，推动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五带头”职责，加大全省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力度，现就进一步落实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职责工作通知如下：

一、严格履行“五带头”职责。企业是事故隐患排查整治的责任主体，企业主要负责人是法定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组织排查整改进而消除重大事故隐患是主要负责人的法定义务。企业主要负责人要

充分发挥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关键少数”示范引领作用，思想上高度重视，行动上严格履行“五带头”职责，学习上吃透《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内涵，措施上主动研判风险、排查隐患，突出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带动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落实，切实提高企业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

二、持续深化企业自查自改。为解决企业在自查自改方面理解能力不强、发现和解决隐患能力不足等难点、堵点问题，省应急管理厅编制了《广东省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职责工作检查要点》（见附件），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组织学习领会，逐条对照，查漏补缺，迅速整改，切实做到问题“零遗留”、整改“零容忍”、处理“零放过”，并认真填写检查要点表及整理佐证材料以备查。

三、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目前，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的精准执法阶段，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针对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精准严格执法，定期实施通报、约谈、联合惩戒、停产停业，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严禁以罚代管、罚而不管，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要紧盯不放，加大“一案双罚”“行刑衔接”行政处罚力度，督促企业真查真改真落实，推动工贸行业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行动走深走实取得实效。

请各地级以上市应急管理局迅速将本通知传达到辖区内工贸企业，并采取多种形式进行宣传解读，加强督促指导，进一步

推动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职责。

附件：广东省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职责
工作检查要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广东省工贸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五带头”职责工作检查要点

序号	检查事项	工作职责	检查要点	自查情况	整改情况	备注
1	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p>(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学习研究本行业领域最新发布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判定情形，组织工艺、技术、设备等部门研究部署开展对标对表自查自改。</p> <p>(2) 组织建立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清单，实行闭环管理。能立即整改的，要迅速整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的，要明确责任人、措施、资金、期限和应急预案，并按分级属地原则向应急管理部门报告。</p> <p>(3) 专项行动期间，及时吸取省内外、国内外发生的典型事故教训，迅速组织排查整治本企业同类事故隐患。</p> <p>(4) 专项行动期间，主要负责人每季度要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检查（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每月至少1次）。</p>	<p>(1) 重点检查是否组织参与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警示教育，内容应涵盖本行业领域最新发布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和判定情形以及吸取省内外、国内外发生的典型事故教训。</p> <p>(2) 重点检查是否对标对表开展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工作。</p> <p>(3) 重点检查是否建立安全生产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实行闭环管理。</p> <p>(4) 重点检查是否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开展1次检查（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每月1次）。</p> <p>(5) 重点检查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有限空间等相关企业是否逐条对照10号令中涉及的相关重大事故隐患开展检查。</p>			
2	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	<p>(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建立健全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明确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从业人员（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实习生等）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实现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全员全岗位全覆盖、安全生产责任全过程可追溯。</p> <p>(2) 突出管理团队安全责任落实，组织制定企业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本次专项行动工作清单。</p> <p>(3) 按照《安全生产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设置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p> <p>(4) 根据需要聘请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家强化技术指导，精准查找重大事故隐患、科学治理重大事故隐患，提高隐患排查和整改的质量。</p>	<p>(1) 重点检查制定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是否覆盖全员全岗位。</p> <p>(2) 重点检查是否组织制定各分管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2023专项行动工作清单，管理团队并落实清单中的工作职责。</p> <p>(3) 重点检查是否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p> <p>(4) 重点检查是否聘请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家或第三方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进行技术指导，并精准查找重大事故隐患、科学治理重大事故隐患。</p>			

3	带头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	<p>(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深刻吸取近期动火作业引发的重特大事故教训, 组织开展1次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p> <p>(2) 严格履行电气焊等动火作业审批手续, 督促作业人员严格遵守消防安全操作规程, 明确现场监护人员, 严格落实消防安全措施检查和作业过程监督。</p> <p>(3) 组织对电气焊设备进行全面安全检查, 严禁带病作业, 不得使用淘汰或危及安全的电气焊设备。</p> <p>(4) 举一反三组织对动火等危险作业人员、“两电一容”等特殊作业人员以及易产生重大事故隐患的其他关键岗位人员落实岗位责任情况进行1次全面排查, 严禁聘用和招请未经安全培训合格、未取得相关证书的人员在特种作业岗位上岗作业, 明确“谁招请无证人员, 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p> <p>(5) 举一反三全面排查本企业涉有限空间、临时用电、高空作业等特殊作业风险点, 逐一落实风险辨识警示、培训教育、作业审批和现场监护等安全措施。</p>	<p>(1) 重点检查是否组织参与深刻吸取近期动火作业引发的重特大事故教训全员安全警示教育活动。</p> <p>(2) 重点检查动火、有限空间、临时用电、高空作业等危险作业是否按规定履行作业审批手续。</p> <p>(3) 重点检查动火、有限空间、临时用电、高空作业等危险作业风险点是否设置风险辨识警示。</p> <p>(4) 重点检查危险作业人员是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明确现场监护人员, 落实检查、培训教育、现场监护和全过程监督。</p> <p>(5) 重点检查特种作业人员是否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 是否制定“谁招请无证人员, 谁负责任”的管理制度。</p> <p>(6) 重点检查电气焊设备、特种设备是否按规定检测检验合格且在检测检验有效期内。</p>			
4	带头组织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	<p>(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针对本企业生产经营项目和场所外包外租(包括委托、合作等类似方式)情况组织开展1次全面排查, 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承包承租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以及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坚决依法处理。</p> <p>(2) 将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加强统一协调、管理, 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p> <p>(3) 各类工业园特别是村级工业集聚区、分租式厂房的业主单位或管理机构, 要明确出租、承租双方安全职责, 持续开展违规分租、违规电气焊作业、违规储存易燃易爆物品、违规占用堵塞生命通道等突出问题自查自纠自改, 全面落实村级工业园“园8条”“十个有”等要求。</p>	<p>(1) 重点检查是否存在承包承租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或者相应资质以及双方未签订安全生产协议、安全生产管理职责不清等问题。</p> <p>(2) 重点检查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是否纳入本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并组织参与对其进行安全检查, 发现安全问题的及时督促整改。</p> <p>(3) 重点检查是否组织参与开展违规分租、违规电气焊作业、违规储存易燃易爆物品、违规占用堵塞生命通道等突出问题自查自纠自改。</p> <p>(4) 重点检查是否对入园企业或承包承租方的人员安全培训、持证上岗、特种设备、危险源、危险作业等开展重点巡查检查。</p>			
5	带头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p>(1) 企业主要负责人要根据本行业领域事故特点, 至少组织开展1次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液氨制冷等重点工贸企业每半年至少1次。</p> <p>(2) 通过定期演练、安全教育培训等, 让全体从业人员主动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 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 切实提高从业人员应急避险意识。</p>	<p>(1) 重点检查是否根据本行业领域事故特点组织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参与演练, 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液氨制冷等重点工贸企业每半年至少1次。</p> <p>(2) 重点检查是否定期开展演练、安全教育培训。</p> <p>(3) 抽查从业人员是否熟知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应急避险知识和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等。</p>			